

國立屏東教育大學教育學院  
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  
學術委員會會議 會議紀錄

(99.09.01)

中華民國 99 年 6 月

**國立屏東教育大學教育學院**  
**99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學術委員會議 簽到名冊**

開會時間：99 年 9 月 1 日(星期三)上午 9 時

開會地點：五育樓四樓第 2 會議室

主席：**張慶勳**

記錄：**黃秋霞**

出席人員：

| 單位        | 委員姓名  | 請簽名        |
|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--|
| 教育行政研究所   | 戰所長寶華 | <b>戰寶華</b> |
|           | 林教授官蓓 | <b>林官蓓</b> |
| 教育學系      | 陳主任美玉 |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| 陳教授枝烈 |            |
| 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 | 羅主任素貞 | <b>羅素貞</b> |
|           | 陳教授品華 | <b>陳品華</b> |
| 幼兒教育學系    | 陸主任錦英 | <b>陸錦英</b> |
|           | 黃教授麗鳳 |            |
| 特殊教育學系    | 黃主任玉枝 | <b>黃玉枝</b> |
|           | 黃教授秋霞 | <b>黃秋霞</b> |

最多請假 5 人

#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教育學院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 學術委員會會議 會議紀錄

開會時間：99 年 9 月 1 日(星期三)上午 9 時

開會地點：五育樓四樓第二會議室

主席：張院長慶勳

記錄：王貴芳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名單

## 壹、上次會議(99.06.03)執行情形：

| 案由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決議                     | 執行單位        | 執行情形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一、本院 99 年度申請「張鳳燕教授傑出論文獎」案件共 1 件，請 討論。         | 不符合該設置辦法之精神且資料不全，不予通過。 | 院長室         | 依決議辦理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二、本院教師學術論文獎助申請案共 6 件，請 討論。                    | 修正後通過                  | 院長室         | 1.本案於 99 年 7 月 13 日經提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校學術委員會會議決議核定補助經額如附件二，參閱第 4 頁。<br>2.已於 99.8.26 完成核銷。  |
| 三、本院所屬系所申請學術活動經費補助案 1 件，請 討論。                 | 修正後通過，並以補助新台幣十萬元為限。    | 幼教系、<br>院長室 | 1.本案於 99 年 6 月 9 日經提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校學術委員會會議決議核定補助經額（85,000 元）如附件三，參閱第 6 頁。<br>2.目前辦理核銷中。 |
| 四、有關本校研發處研議之「傑出學術研究與藝術展演講遴選與獎助」增訂條文草案，請 研議修訂。 | 建議事項如修訂意見表。            | 院長室         | 1.已將修正後條文提送研發處。<br>2.經洽詢研發處已將此案送法規會研議中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## 貳、主席報告

## 參、工作報告

- 一、本學院 99 年度獲國科會學術補助案共 14 件（不含共同主持人之專案研究計畫及 98 年度多年期計畫），補助金額共計 11,763,000 元整，其詳細內容如附件一所示（第 3 頁）。
- 二、有關教師申請學術論文獎助乙案，校長於 99 年 7 月 19 日學術發展組簽核，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學術委員會會議紀錄中，指示本校以補助研究代替獎勵（比照國科會精神），另遴選傑出研究獎，是以投稿知名期刊已視為當然再予獎勵未具五、六年前之引導價值，在未取消補補助升等主論文與亞太研究前，知名期刊獎勵緩辦。
- 三、研發處 99 年 8 月 10 日轉知：國科會檢送修正後之「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經費處理原則」（如附四第 8 頁），並自即日起實施；另「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作業手冊」，自即日起停止適用。
- 四、本校目前正推動未獲得「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」或「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」之大學實施頂尖人才彈性薪資申請案，依據教育部 99 年 8 月 17 日台高（三）字第 0990141756 號，案由計畫申請期限延至 99 年 9 月 30 日，故校學術委員會將於 9 月 27 日召開會議，本院若有申請案件預計於 9 月 23 日召開院學術委員會，請各系所主任將資訊轉知所屬老師，符合條件者請於 9 月 14 日向本院提出申請，其相關資料於副校長室提供後再予轉寄。

## 肆、提案討論

### 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教育學院院長室

案由：本院推派系所主管及專任教師代表各一人，擔任 99 學年度本校學術委員會之委員，請 討論。

說明：依據本校學術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三點規定辦理。

辦法：決議通過後，校學術委員名單提報研發處。

決議：本院推舉陳美玉老師擔任系所主管代表，及陳枝烈老師擔任專任教師代表，為校學術委員會之委員。

### 伍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### 陸、散會：9 時 30 分。